

债券代码：1880294.IB

债券简称：18 利津债 01

债券代码：152049.SH

债券简称：PR 利津 01

债券代码：1980140.IB

债券简称：19 利津债 01

债券代码：152183.SH

债券简称：PR 利津 02

2018 年第一期利津县城市投资发展建设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19 年第一期利津县城市投资发展建设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2 年度企业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

发行人：

利津县城市投资发展建设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

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二三年六月

致 2018 年第一期利津县城市投资发展建设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19 年第一期利津县城市投资发展建设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全体持有人：

鉴于：

根据《2018 年第一期利津县城市投资发展建设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2019 年第一期利津县城市投资发展建设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规定，2018 年第一期利津县城市投资发展建设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以下简称“18 利津债 01”）、2019 年第一期利津县城市投资发展建设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以下简称“19 利津债 01”）已分别于 2018 年 12 月 21 日、2019 年 4 月 29 日发行完毕，“18 利津债 01”和“19 利津债 01”全体持有人已同意委托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作为“18 利津债 01”和“19 利津债 01”主承销商，在“18 利津债 01”和“19 利津债 01”的存续期内向发行人提供相关后续服务。

本公司依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履行主承销商的职责。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企业债券存续期监管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财金〔2011〕1765 号）文的有关规定，自“18 利津债 01”和“19 利津债 01”发行完成之日起，本公司与发行人进行接洽。为出具本报告，本公司对发行人 2022 年度的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进行了跟踪和分析。

本报告依据本公司对有关情况的调查、发行人或相关政府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进行判断，对本公司履行主承销商职责期间所了解的信

息进行披露，并出具结论意见。

本公司未对“18 利津债 01”和“19 利津债 01”的投资价值做出任何评价，也未对“18 利津债 01”和“19 利津债 01”的投资风险做出任何判断。“18 利津债 01”和“19 利津债 01”的投资者应自行判断和承担投资风险。

现将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的相关事项报告如下：

一、 债券基本要素

（一）2018 年第一期利津县城市投资发展建设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1、债券名称：2018 年第一期利津县城市投资发展建设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以下简称“18 利津债 01”）

2、债券代码：1880294.IB（银行间市场）；152049.SH（上交所）。

3、发行规模：人民币 4.00 亿元。

4、债券余额：人民币 2.40 亿元。

5、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 7 年，同时设置分期偿还本金条款。从第 3 个计息年度开始至第 7 个计息年度分别逐年偿还本期债券发行总额的 20%。

6、债券利率：本期债券采用固定利率，票面年利率为 7.50%。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7、计息期限：本期债券的计息期限自 2018 年 12 月 20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19 日止。

8、债券担保：本期债券由重庆进出口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全

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9、信用级别：经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主体信用级别为 AA-，本期债券的信用级别为 AA+。

10、主承销商：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二) 2019 年第一期利津县城市投资发展建设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1、债券名称：2019 年第一期利津县城市投资发展建设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以下简称“19 利津债 01”）

2、债券代码：1980140.IB（银行间市场）；152183.SH（上交所）。

3、发行规模：人民币 6.00 亿元。

4、债券余额：人民币 3.60 亿元。

5、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 7 年，同时设置分期偿还本金条款。从第 3 个计息年度开始至第 7 个计息年度分别逐年偿还本期债券发行总额的 20%。

6、债券利率：本期债券采用固定利率，票面年利率为 7.50%。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7、计息期限：本期债券的计息期限自 2019 年 04 月 26 日起至 2026 年 04 月 25 日止。

8、债券担保：本期债券由重庆进出口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9、信用级别：经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主体信用级别为 AA-，本期债券的信用级别为 AA+。

10、主承销商：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二、 发行人履约情况

（一） 办理上市或交易流通情况

发行人已按照“18 利津债 01”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在发行完毕后一个月内向有关证券交易场所或其他主管部门申请本期债券上市或交易流通。本期债券于 2018 年 12 月 25 日在银行间市场上市流通，简称“18 利津债 01”，证券代码为 1880294.IB；2019 年 1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市场竞价系统和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上市交易，简称“PR 利津 01”，证券代码为 152049.SH。

发行人已按照“19 利津债 01”募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在发行完毕后一个月内向有关证券交易场所或其他主管部门申请本期债券上市或交易流通。本期债券于年 2019 年 5 月 7 日在银行间市场上市流通，简称“19 利津债 01”，证券代码为 1980140.IB；2019 年 5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市场竞价系统和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上市交易，简称“PR 利津 02”，证券代码为 152183.SH。

（二） 付息情况

“18 利津债 01”的付息日为 2019 年至 2025 年每年的 12 月 20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付息工作顺延至其后第一个工作日）。发行人已于 2022 年 12 月 20 日全额支付第 4 个计息年度的利息 2,400 万元，偿还本金 8,000.00 万元，不存在应付未付利息的情况。

“19 利津债 01”的付息日为 2020 年至 2026 年每年的 4 月 26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付息工作顺延至其后第一个工作日）。发

行人已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全额支付第 3 个计息年度的利息 4,500.00 万元，偿还本金 12,000.00 万元，不存在应付未付利息的情况。

（三）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根据 2018 年第一期利津县城市投资发展建设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募集资金用于利津县韩垣社区安置房建设项目、庄科社区改造工程项目、吴苟李村棚户区改造工程项目和补充公司营运资金，利津县韩垣社区安置房建设项目使用 9,600.00 万元，庄科社区改造工程项目使用 8,670.00 万元，吴苟李村棚户区改造工程项目使用 5,730.00 万元，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16,000.00 万元。公司已按照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的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使用。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根据 2019 年第一期利津县城市投资发展建设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募集资金用于利津县陈庄社区改造项目、吴苟李村棚户区改造工程项目、盐窝城镇棚户区改造工程项目、庄科社区二期改造工程项目、北海家园社区改造工程项目、汀罗镇集中居住区一期工程项目，供销社、水利局片区改造工程项目和补充公司营运资金，利津县陈庄社区改造项目使用 4,470.00 万元，吴苟李村棚户区改造工程项目使用 3,770.00 万元，盐窝城镇棚户区改造工程项目 6,000.00 万元，庄科社区二期改造工程项目使用 6,900.00 万元，北海家园社区改造工程项目使用 4,200.00 万元，汀罗镇集中居住区一期工程项目使用 4,135.00 万元，供销社、水利局片区改造工程项目使用 6,525.00 万元，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24,000.00 万元。公司已按照本期

债券募集说明书的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使用。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四）

发行人信息披露情况

1、中国债券信息网（www.chinabond.com.cn）

发行人与“18 利津债 01”和“19 利津债 01”相关的信息在中国债券信息网（www.chinabond.com.cn）披露的相关文件及时间如下：

日期	相关文件
2022-12-15	《2018 年第一期利津县城市投资发展建设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2 年付息及部分兑付公告》
2022-08-30	《利津县城市投资发展建设有限公司 2022 年公司债券中期报告》
2022-08-30	《利津县城市投资发展建设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及附注》
2022-06-30	《2018 年第一期利津县城市投资发展建设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19 年第一期利津县城市投资发展建设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1 年度企业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
2022-06-13	《利津县城市投资发展建设有限公司 2022 年跟踪评级报告》
2022-05-19	《利津县城市投资发展建设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1 年年度报告(以此为准)》
2022-05-19	《利津县城市投资发展建设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年度报告的更正公告》
2022-04-29	《利津县城市投资发展建设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司债券年度报告》
2022-04-29	《利津县城市投资发展建设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

2、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发行人与“18 利津债 01”和“19 利津债 01”相关的信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文件及时间如下：

日期	相关文件
2022-12-14	《2018 年第一期利津县城市投资发展建设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2 年分期偿还本金提示性公告》
2022-12-09	《2018 年第一期利津县城市投资发展建设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2 年分期偿还本金公告》
2022-12-08	《2018 年第一期利津县城市投资发展建设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2 年付息公告》
2022-08-30	《利津县城市投资发展建设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及附注》
2022-08-30	《利津县城市投资发展建设有限公司 2022 年公司债券中期报告》
2022-06-30	《2018 年第一期利津县城市投资发展建设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19 年第一期利津县城市投资发展建设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1 年度企业履约情况

日期	相关文件
	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
2022-06-10	《利津县城市投资发展建设有限公司 2022 年跟踪评级报告》
2022-05-19	《利津县城市投资发展建设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1 年年度报告（以此为 准）》
2022-05-19	《利津县城市投资发展建设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年度报告的更正公告》
2022-04-29	《利津县城市投资发展建设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司债券年度报告》
2022-04-29	《利津县城市投资发展建设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
2022-04-20	《2019 年第一期利津县城市投资发展建设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2 年分期 偿还本金公告》
2022-04-18	《2019 年第一期利津县城市投资发展建设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2 年分期 偿还本金提示性公告》
2022-04-18	《2019 年第一期利津县城市投资发展建设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2 年付息 公告》

三、 发行人偿债能力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发行人 2022 年度的合并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众环审字（2023）1100115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以下所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用自 2022 年审计报告。投资者在阅读以下财务信息时，应当参照发行人完整的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及其附注。

（一） 发行人偿债能力财务指标分析

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末		2021 年度/末		同比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 30% 的原因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资产总计	834,531.81	100.00	817,236.90	100.00	2.12	-
流动资产合计	707,816.14	84.82	692,143.65	84.69	2.26	-
非流动资产总计	126,715.68	15.18	125,093.24	15.31	1.30	-
负债合计	219,236.49	26.27	216,094.90	26.44	1.45	-
流动负债合计	133,708.76	16.02	108,658.27	13.30	23.05	-
非流动负债合计	85,527.73	10.25	107,436.63	13.15	-20.39	-
所有者权益合计	615,295.32	73.73	601,142.00	73.56	2.35	-

发行人 2021-2022 年财务主要数据和指标

单位：（%）

序号	项目	2022 年度/末	2021 年度/末	同比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 30%的原因
1	流动比率	5.29	6.37	-16.90	-
2	速动比率	2.27	2.82	-19.29	-
3	资产负债率（%）	26.27	26.44	-0.65	-
4	EBITDA 全部债务占比	0.10	0.13	-18.86	-
5	利息保障倍数	1.22	1.87	-34.62	2022 年度利润降低所致
6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0.72	0.83	-12.70	-
7	EBITDA 利息倍数	1.60	2.25	-28.84	-
8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0.00	-
9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0.00	-

注：

1.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2.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3.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4. EBITDA 全部债务占比=EBITDA/全部债务。
 - (1) EBITDA（息税摊销折旧前利润）=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2) 全部债务=长期借款+应付债券+短期借款+交易性金融负债+应付票据+应付短期债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 利息保障倍数=息税前利润/（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的利息支出）
6.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的利息支出）
7. EBITDA 利息倍数=EBITDA/（资本化利息+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
8. 贷款偿还率=实际贷款偿还额/应偿还贷款额
9. 利息偿付率=实际支付利息/应付利息

短期偿债指标方面，报告期末，发行人流动比率为 5.29 倍，同比下降了 16.90%。发行人速动比率为 2.27 倍，同比下降了 19.29%。发行人流动资产对流动负债的覆盖程度较好。

长期偿债指标方面，报告期末，发行人资产负债率为 26.27%，同比下降了 0.65%。发行人资产负债率较低，负债经营程度维持在较为合理水平，属可控负债经营。

整体偿债指标方面，报告期末，发行人 EBITDA 全部债务占比同

比下降了 18.86%，利息保障倍数同比下降了 34.62%，现金利息保障倍数同比下降了 12.70%，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同比下降了 28.84%。贷款偿还率 100.00%。利息偿付率 100.00%。

总体而言，发行人偿债能力较为稳定、负债水平不高、负债结构较为合理。发行人良好的业务发展前景和盈利能力也为公司未来的债务偿还提供了良好的保障。

（二） 盈利能力及现金流情况

发行人 2021-2022 年营业收入构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末	2021 年度/末	同比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 30%的原因
营业收入	27,171.03	47,290.86	-42.54	2022 年发行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较 2021 年规模降低所致
营业成本	27,636.28	43,415.24	-36.34	2022 年发行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较 2021 年规模降低所致
营业利润	9,077.70	14,090.61	-35.58	营业收入减少
净利润	9,078.37	14,091.24	-35.57	营业利润减少

发行人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供热经营、房屋出租三大板块。2022 年度，三大板块业务收入分别为 16,812.97 万元、7,896.76 万元和 2,461.31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61.88%、29.06% 和 9.06%。

总体而言，发行人近年来经营稳健、发展较快，营业收入和净利润 2022 年减少，盈利能力有待进一步加强。预计公司在后续经营中业务收入将逐步回升，盈利能力有所增强。

（三） 发行人现金流情况

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末	2021 年度/末	同比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 30%的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39.75	8,166.16	-11.34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8.85	-1,068.13	53.30	报告期内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61.95	-7,501.72	-22.13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21.05	-403.69	-499.74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的减少大于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的增长

2021 年度和 2022 年度，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8,166.16 万元和 7,239.75 万元。2022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下降 11.34%。

2021 年度和 2022 年度，发行人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068.13 万元和-498.85 万元。2022 年，发行人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上升 53.30%。

2021 年度和 2022 年度，发行人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7,501.72 万元和-9,161.95 万元。2022 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下降 22.13%。2022 年，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同比下降 499.74%。

总体而言，发行人经营现金流量结构符合行业和发行人自身特点。发行人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较低，投资活动现金流结构有所改善。发行人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较低。目前公司资金周转较为顺畅。

四、 发行人已发行未兑付的债券和其他债务融资工具

除本次债券外，截至目前，发行人及其全资或控股子公司还存在

以下已发行尚未兑付的信托借款、融资租赁。

债权人名称	余额（万元）
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有限公司	3,450.00
合计	3,450.00

除上述列表外，截至目前，发行人及其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其他已发行尚未兑付的企业债券、公司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资产证券化产品、保险债权计划等。

截至目前，发行人已发行的企业债券及其他债务未处于违约或者延迟支付本息的状况。

五、 担保人相关情况

（一） 担保人基本情况

担保人名称：重庆进出口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杜西南

注册资本：30.00 亿元

住所：重庆市两江新区黄山大道中段 68 号 11 幢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贷款担保、票据承兑担保、贸易融资担保、项目融资担保、信用证担保等融资性担保业务；再担保，债券发行担保；兼营诉讼保全担保业务，履约担保业务，与担保业务有关的融资咨询、财务顾问等中介服务，以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监管部门规定的其他业务（按许可证核定期限从事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评级情况：经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综合评定，担保人主体

信用级别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

（二）担保人财务情况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重庆分所对担保人 2022 年度的合并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信会师渝报字[2023]第 20092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以下所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用自 2022 年审计报告。投资者在阅读以下财务信息时，应当参照担保人完整的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及其附注。

担保人 2021-2022 年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末	2021 年度/末
	金额	金额
资产总计	675,778.39	665,245.90
负债总计	253,419.12	258,413.24
所有者权益合计	422,359.26	406,832.66
资产负债率	37.50	38.84
营业总收入	79,070.20	85,256.75
营业利润	25,031.72	32,716.75
利润总额	24,936.64	32,550.42
净利润	21,033.31	27,600.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287.18	13,199.18

六、或有事项

（一）其他受限资产

截至 2022 年末，公司受限资产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会计科目	2022 年度/末受限金额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7,871.52	借款质押、保证金、计提定期存单利息
应收账款	11,700.00	借款质押
存货	1,355.00	企业债券反担保抵押

会计科目	2022 年度/末受限金额	受限原因
投资性房地产	4,703.32	借款抵押
固定资产	14,575.70	借款抵押、企业债券反担保抵押
合计	60,205.55	-

(二) 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 2022 年末，公司对外担保的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对外担保单位	2022年	2021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利津金街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5,000.00	5,000.00	0.00
山东省财金发展有限公司	3,600.00	3,600.00	0.00
利津经济开发区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	1,000.00	-100.00
利津县津瑞土地发展有限公司	64,600.00	50,000.00	29.20
利津县财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9,400.00	13,500.00	117.78
东营明晟铁路物流有限公司	8,799.57	10,000.00	-12.00
东营津卓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	-	100.00
利津县华晟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	-	100.00
利津县财金实业有限公司	14,500.00	-	100.00
利津明晟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7,525.00	-	100.00
利津县利滨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16,000.00	-	100.00
合计	151,424.57	83,100.00	82.22

七、其他重大事项

(一) 规范性文件规定和申请文件约定的重大事项

根据《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监管部门相关文件和《募集说明书》等申请文件，经发行人确认，发行人重大事项情况如下：

序号	重大事项	有√ 无-
1	发行人名称变更、股权结构或生产经营状况发生重大变化。	-
2	发行人变更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债券受托管理人或具有同等职责的机构、信用评级机构。	-
3	发行人三分之一以上董事、三分之二以上监事、董事长、总经理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发生变动。	√
4	发行人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无法履行职责。	-
5	发行人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变更。	-
6	发行人发生重大资产抵押、质押、出售、转让、报废、无偿划转以及重大投资行为或重大资产重组。	-
7	发行人发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的重大损失。	-
8	发行人放弃债权或者财产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十。	-
9	发行人股权、经营权涉及被委托管理。	-
10	发行人丧失对重要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	-
11	债券担保情况发生变更，或者债券信用评级发生变化。	-
12	发行人转移债券清偿义务。	-
13	发行人一次承担他人债务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或者新增借款、对外提供担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	-
14	发行人未能清偿到期债务或进行债务重组。	-
15	发行人涉嫌违法违规被有权机关调查，受到刑事处罚、重大行政处罚或行政监管措施、市场自律组织作出的债券业务相关的处分，或者存在严重失信行为。	-
16	发行人法定代表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违法违规被有权机关调查、采取强制措施，或者存在严重失信行为。	-
17	发行人涉及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18	发行人出现可能影响其偿债能力的资产被查封、扣押或冻结的情况。	-
19	发行人分配股利，作出减资、合并、分立、解散及申请破产的决定，或者依法进入破产程序、被责令关闭。	-
20	发行人涉及需要说明的市场传闻。	-
21	募集说明书约定或企业承诺的其他应当披露事项。	-
22	其他可能影响其偿债能力或投资者权益的事项。	-

(二) 已发生重大事项的说明及其处理

√有 □无

发行人三分之一以上董事、三分之二以上监事、董事长、总经理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发生变动。

2022年9月14日，发行人董事长、总经理、法定代表人由李善岭变为刘坤堂；董事由薄伟龙、王翼飞变为郭月、李善岭；监事由张

会强、吕祥、马忠江变为齐相敏、张海军、董文娟，其中张海军为监事长。

本次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变更事项属于正常人员变动，不会对发行人公司治理、日常管理、正常经营及偿债能力等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本次变更合法合规且已经有权机构审批同意并履行所需程序，发行人已于 2022 年 9 月 15 日完成以上工商变更的登记手续。

八、 总结

综上所述，发行人偿债能力较为稳定、负债水平相对较低、负债结构较为合理。发行人良好的业务发展前景和盈利能力也为公司未来的债务偿还提供了良好的保障。总体而言，发行人对债券本息具有良好的偿付能力。

以上情况，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2018年第一期利津县城市投资发展建设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19年第一期利津县城市投资发展建设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2年度企业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之盖章页)

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5年6月20日

